

#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報紀錄

一、開會時間：115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一) 上午 10 時 10 分

二、開會地點：智慧學習教室

三、主席：侯淑禎校長

紀錄人員：蔡燕妮

四、出席人員：

陳秘書貞吟、林主任家珠、林主任怡芬、郭主任文雄、黃主任玉蘋、郭主任欣怡、  
陳主任建銘、黃主任睿誠、劉主任耀環、林組長建良、盧組長進發、楊組長淑芳、  
方組長宣雅、潘組長建均、許組長榕倫、王組長緯涵、林組長宥惠、徐組長沛暘、  
劉組長美岑、林組長碧雪、李組長銘芷、白組長淑華、鄭組長喜丹、吳組長昌運

五、宣布開會：

六、上次會議控管案：逾期公文(附件一)請同仁準時簽核。

## 教務處

(一)近期會議與行事曆提醒：

(1)114-2 行事曆第二次討論(附件二)。

(2)考量 1/19-1/20 多數學生處於期末考，國中 8 年級和高三沒有測驗，建議這 2 天暫停體育室外課。提請討論。

(3)LED 大型顯示器託播管理草案提請討論。請參閱(附件三)。

(4)由於本次 8 年級未參加露營活動且留校自修的人數高達 45 人，所以改地點到萬群樓 1 樓。中午用餐問題(餐盒?)以及廚餘傾倒、垃圾處理等，會是一大考驗，畢竟部分老師是外聘的代課老師，需要學校行政去提醒他們要做甚麼，故於會議中提出以形成共識。

(二)南榮國中辦理入班宣導，敬邀 3 位同仁或高中部老師幫忙，時間

1/20(二)13:10-13:30, 13:35-13:55, 每位老師簡短宣導 2 場(20 分鐘/場); 另國中宣導簡報已置於行政群組，敬請同仁審閱。

(三)1/14(三)10:00-12:00 辦理雙語增能研習「雙語教學沙龍：開啟教師專業成長的新未來」邀請中山大學張宇慧教授、本校邱廷熙老師、潘建均老師分享。

(四)1/23(五)8:20-16:20 高一雙語實驗班至屏東大學及高雄港都電台(FM98.3)參訪，由實研組及 101 導師陳雯漪老師帶隊、雙語助理隨行協助活動進行。

(五)114(1)高中優質化執行至 12/31 止，經常門及資本門經費核銷預計 1/23 前完成。

(六)2/10 辦理成大論箭，目前 58 位學生報名參加。屆時會用到物理教室、地科教室、生物教室及語言教室、萬群 1 樓及 3 樓電腦教室。

(七)學測將於 1/17-1/19 在屏大民生校區舉行，考生服務隊共有 7 行政+7 導師，也歡迎親臨考場為高三同學加油。註冊組預計於 1/16 下午前往布置考場。

(八)感謝學務處幫忙，完成高三同學超過 1/3 未出席名單確認。

(九)1/14 將於智慧教室召開 114 學年度編轉班會議，討論高二有 1 人申請轉組以及一位高一適性轉學生。

(十)下學期教科書發放時間規劃如下：

(1)高中—115.1.6~08 到書(置雙語教室，由出版社委託大亞書局利用假日(預定 1/17~18)代發

- (2)國中—115.1.12~14到書(置活動中心)，預1/19第1~2節排書，第3節發8年級，1/21早自修發7、9年級。(1/19~1/20活動中心請暫停開放)
- (十一)寒假期間需借用專科教室德單位，請上校網站/行政團隊/場地借用系統登記。
- (十二)1/20(二)11:20-12:00至林邊國小招生宣導，有八名學生一同前往招生。
- (十三)音樂術科先修班1/26開始為期八週的課程，上課日期：  
1/26、1/27、2/5、2/6、以及三月的每週六，上課時間：09-12，地點：音工館三樓階梯教室。

### 學務處

- (一)1/13(二)第七節露營行前說明會，地點:活動中心。1/14-16八年級露營活動-地點:東九道露營區。
- (二)1/20第七節休始業式，要頒獎的組別請於1/16星期五前向訓育組登記，請把握本學期最後一次。
- (三)1/21(三)12:35召開八年級露營戶外教學審查會議.地點:智慧學習教室。
- (四)1/22(四)高中部大團體照(第2.3節)，敬邀各位主任出席拍照。
- (五)1/23(五)1-6節正常上課，第七節大掃除。12/5(五)朝會各組若需頒授獎的項目，請向訓育組登記待安排後公告。
- (六)1/13(二)12:30召開本學期九年級期末學生綜合表現評量會議，地點：智慧學習教室。
- (七)高中部預計114學年第二學期全面使用線上點名系統，屆時除段考期間因分組問題仍採用紙本點名單方式外，其餘課程時間不再使用紙本點名單。
- (八)金門校際暨足球隊交流排定1/13(二)召開審查會議，屆時請有收到開會通知單的委員準時出席。
- (九)1/20(二)12:35召開高一山海遊學審查會議，地點:雙語教室。
- (十)1/22(四)3.4節-社團成果同樂會，地點:操場。
- (十一)1/19(一)12:35午餐暨交通專車審查會議，地點:智慧學習教室。
- (十二)114學年度校慶系列活動(附件四)提請討論研商。

### 總務處

#### (一)工程類案件

- (1)午餐廚房興建工程，另覓校外宿舍建地，經查該建地南側遭L型私人土地包圍，已找到私人土地地主並呈報教育處評估處理。
- (2)學生宿舍興建工程，近期施工內容為1F地坪施作、鋼筋施作及水電配置。

#### (二)\*近期標案

- (1)115年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足球隊赴金門校際參訪暨移地訓練、友誼賽，預計115年1月13日(二)早上09:00開標、下午14:00評選。
- (2)115年度東港高中訪問日本關西地區暨與日本姊妹校浜坂高校交流計畫，預計約115年1月底開標。
- (3)114學年度八年級露營活動12/11(四)完成招標，(辦理日期115.1.14-1.16)。

(4)114年表藝教室教學空間改善工程，已提報115/1/6完工，預計1/14(三)驗收。

(三)114年度國教署補助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案

(1)已遴選建築師，由蘇有德建築師事務所得標，進行規劃與設計工作後，送雲科大進行審核工作。

(2)本案規定需設置一處性別友善廁所，考量特教班位於一樓，故於一樓規劃無障礙廁所，性別友善廁所則設置於二樓。性別友善廁所即每間廁所(含小便斗)須規劃為有門的單獨隔間，於廁所門標示本間如廁的便器形式。

(四)其他事項：

(1)賈宓圖書館水塔、漏水整修工作，已請廠商估價，考量停水與安全衛生等問題，經討論後，將改為安裝不銹鋼水塔加鋼構安裝在舊水塔上方。

(2)資源回收場每逢下大雨地面積水改善工程，將於寒假進行施工。

(3)賈宓圖書館辦公室內部空間改造，將於寒假進行施工。

(4)自強樓靠近中庭噴水池這一面外牆，因水垢與灰塵覆蓋造成牆面污損，請廠商估價將進行清洗工作。

**輔導處：**

(一)關於1/6(二)縣府生涯技藝教育佳冬高農訪視結果整理如下：

(1)學生生涯發展教育手冊著重升學紀錄，教師應照學習階段給予建議或討論。

(2)技藝專班教學日誌登載過於簡略，容易造成誤會。

(3)職校教師授課應依照專班開辦計畫書教學進度表執行。

(4)技藝教育應專款專用，特教班職業教育課程應另行設計與融入。

(二)依特殊教育法第十條第一款，學校活動應納入特教班全體同學，輔導處特教團隊將依學校行事曆於每學期期初特推會提出融合簡案，避免誤會打擊團隊士氣。

(三)114學年度第三次特推會擬定於1/20中午12:35於萬群樓2樓生涯教室召開，請委員們出席與會。

(四)114學年度第2次鑑定安置已開始送件審查，待屏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於4月份召開鑑定安置大會。

(五)請同仁報名參加114學年度校內自辦特教研習，以符合自身法定特教研習時數3小時。研習時間：115年01月26日(一)13:00~16:00，講師：高雄大東國小學務主任-張毓仁主任，地點：萬群樓一樓，採實體線上同步研習，待縣府核定後會公告報名網址，請踴躍報名參加。

**圖書館：**

(一)1/24(六)第二屆PT Mini TED Talks 英語表達力發表會流程及工作表討論(附件五)。

(二)1/9(五)已將114學年度日本教育交流招標文件交至總務處，目前部分項目修正中，感謝總務處及會計室協助。

(三)1/14(三)上午708、710要跟浜坂國中七年級學生進行視訊交流，主題-新年，目前與日本討論下學期是否仍用視訊交流，或改為書信、影片拍攝等方式進行。

(四)1/16(五)115學年度國際教育補助計畫撰寫會議由銘芷、宗翰出席，地點：萬丹國中。

(五)小論文報名表目前陸續收件，截至今日上午已預先報名10組，多為社會探究課程學生。

(六)已提供佳冬高農林鈺澤老師開發之「高中職小論文格式自檢系統」連結給高中部教師，讓老師可以運用連結來檢視學生小論文成果，希望能夠減輕老師檢核的困擾。

補校：無。

人事室：無。

會計室：無。

秘書室：無。

八、提案討論：東港高中學生社團課程補充規定(附件六)

決議：照案通過。

九、校長交(裁)辦事項：

(一)114-2行事曆可將無朝會空檔安排環境整理(3/13、4/17、5/22)另3/18高中模範生選舉與輔導處講座時間重疊再協調商議。

(二)1/19-1/20段考國中8年級及高三戶外體育課，以宣導方式並提醒老師儘量降低音量避免影響考試進行。

(三)8年級未參加露營同學留校自修午餐廚餘問題，請810同學(原打掃班級)負責回收及一般垃圾清理。

(四)LED大型顯示器託播管理修改影片檔20秒以內MP4檔、處室限額分配暫不列入、以榜單、大型活動為主宣導，另字體大方便宣達。

(五)4/2校慶活動上午開幕式及傑出校友表揚(約1小時)，來賓簽到由圖書館負責，活動中心會場請教務處及輔導處負責，場地布製由總務處負責，會後萬群1樓準備buffet；下午國中部以技職博覽會+跳蚤市場+卡拉OK為主。

(六)1/22社團成果展：高三以班級為單位登記參加。

(七)午餐廚房校外L型私有地，縣府請學校先與地主談，會後與總務主任商議。

(八)水塔施作處與圖書館內部空間改造時，請廠商留意學校光纖及網路線位置，避免受損並於施作畢復原；另自強樓牆面水垢清理時一併將樹清除。

(九)巡堂紀錄提及承曦樓及實踐樓樓梯腳印汙漬，可考慮粉刷；實踐往3樓樓梯處放置廢棄桶子，請總務處協助處理。

(十)公文逾期請教務處注意時效性。

(十一)1/24(六)PT Mini TED Talks請學務處派1人引導，教務處派3人協助事前及當天活動進行，另請衛生組事前通知負責打掃活動場域班級加強環境及廁所清潔。

散會：12時00分

紀錄：

組長蔡燕妮

主任：

教師兼  
總務主任 郭文雄

秘書：

教師  
兼秘書 陳貞吟

校長：

屏東縣立東港  
高級中學校長 侯淑禎

#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 逾期未辦畢公文清單

報表編號：ODR242L1

製表人員：蔡燕妮

頁次：1/6

承辦單位：人事室

日期：115/01/12 9:08

承辦人	公文文號	來文字號	收(倉)文日	原始限辦日期	限辦日期	展期數	稽催數	逾期天數	目前所在位置	辦理天數
	上級機關收文號	來文機關	主旨							
葉承凡	1140509030	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115490號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11/26	114/11/27	0	30		30.5		
葉承凡	1140509332	屏府教體字第1149004765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08	114/12/16	0	17		22.5	人事室	
葉承凡	1140509501	屏府人考字第1145224050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12	114/12/22	0	13		18.5	人事室	
葉承凡	1140509572	屏府人給字第1145228852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16	114/12/24	0	11		16.5	人事室	
葉承凡	1150500162	屏府人考字第1140355527號 屏東縣政府	115/01/08	115/01/09	0	1		1.5	人事室	

共計：5 筆

承辦人：\_\_\_\_\_

承辦單位主管：\_\_\_\_\_

附件

#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 逾期未辦畢公文清單

報表編號：ODR242L1

頁次：2/6

製表人員：蔡燕妮

承辦單位：教務處

日期：115/01/12 9:08

承辦人	公文文號	來文字號	收(創)文日	原始限辦日期	限辦日期	展期數	稽催數	逾期天數	目前所在位置	辦理天數
	上級機關收文號	來文機關	主旨							
林建良	1140509775	屏府教管字第1145228856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26	115/01/06	0	0	4	4	教務處	9.5
林建良	1140509860	南大音樂字第1140026369號 國立臺南大學	114/12/30	115/01/08	0	0	2	2	教務處	7.5
林建良	1140509890	慈大教字第1149003137號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114/12/31	115/01/09	0	0	1	1	教務處	6.5
鄧慈鴻	1150500020	屏府教管字第1145236202號 屏東縣政府	115/01/02	115/01/07	0	0	3	3	教務處	5.5
莊富豪	1150500070	屏府教管字第1145246079號 屏東縣政府	115/01/05	115/01/06	0	0	4	4	人事室	4.5
顏君瑜	1140509607	師大英語字第1141031742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12/18	114/12/29	0	0	9	9	教務處	14.5
顏君瑜	1140509646	師大英語字第1141029641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12/18	114/12/29	0	0	9	9	教務處	14.5
顏君瑜	1140509689	屏府教發字第11403450390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22	114/12/31	0	0	7	7	教務處	12.5

承辦人：\_\_\_\_\_

承辦單位主管：\_\_\_\_\_

檢送本縣114學年度「國中小英語文單字桌遊拼字比賽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檢送本校英語學系辦理114年度「Cool English 自主學習活動」九月份通過名單乙份，請查照。

檢送本校英語學系辦理114年度「Cool English 自主學習活動」十月份通過名單乙份，請查照。

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中央大學辦理「115年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第4梯次）」1份，請鼓勵或推薦所屬符合資格教師報名，詳如說明，請查照。

檢送「115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行政人力計畫」經費核定表1份，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檢送本校音樂學系「115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宣傳資料(如附件)，敬請協助轉發周知，請查照。

檢送本校115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招生簡章及海報各1份（如附件），敬請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有意願者踴躍報名，請查照。

#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 逾期未辦畢公文清單

報表編號：ODR242L1

製表人員：蔡燕妮

頁次：3/6

承辦單位：教務處

日期：115/01/12 9:08

承辦人	公文文號	來文字號	收(創)文日	原始限辦日期	限辦日期	展期數	稽催數	逾期天數	目前所在位置	辦理天數
	上級機關收文號	來文機關	主旨							
顏君瑜	1140509716	屏府教發字第1145233569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23	114/12/29	0	9		9	教務處	11.5
顏君瑜	1140509737	屏府教管字第1145239921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24	114/12/26	0	10		10	教務處	10.5
顏君瑜	1140509771	屏府教管字第1140348593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26	115/01/06	0	4		4	教務處	9.5
顏君瑜	1140509805	師大英語字第1141034782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12/26	115/01/06	0	4		4	教務處	9.5
顏君瑜	1140509841	屏府教管字第1145242172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30	115/01/08	0	2		2	教務處	7.5
顏君瑜	1140509843	屏府教管字第1140337719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30	115/01/08	0	2		2	教務處	7.5
顏君瑜	1140509846	屏府教管字第1145235988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30	115/01/08	0	2		2	教務處	7.5
顏君瑜	1140509868	屏府教發字第1145238050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30	115/01/05	0	5		5	教務處	7.5

承辦人：\_\_\_\_\_

承辦單位主管：\_\_\_\_\_

有關函轉僑務委員會(以下稱僑委會)宣傳資料,請貴校踴躍申請參與「2026年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詳如說明,請查照。

#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 逾期未辦畢公文清單

報表編號：ODR242L1

製表人員：蔡燕妮

頁次：4/6

承辦單位：教務處

日期：115/01/12 9:08

承辦人	公文文號	上級機關收文號	來文字號	來文機關	收(創)文日	原始限辦日期	限辦日期	展期數	稽催數	逾期天數	目前所在位置	辦理天數
顏君瑜	1140509902		屏府教發字第1140344938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31	115/01/09	0	1		1	教務處	6.5
顏君瑜	1150500047		屏府教特字第1145244188號	屏東縣政府	115/01/05	115/01/06	0	4		4	教務處	4.5
顏君瑜	1150500173		屏府教發字第1150008936號	屏東縣政府	115/01/08	115/01/09	0	1		1	教務處	1.5

共計：19 筆

承辦人：\_\_\_\_\_ 承辦單位主管：\_\_\_\_\_

#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 逾期未辦畢公文清單

報表編號：ODR242L1

製表人員：蔡燕妮

頁次：5/6

日期：115/01/12 9:08

承辦單位：輔導處

承辦人	公文文號	來文字號	收(創)文日	原始限辦日期	限辦日期	展期數	稽催數	逾期天數	目前所在位置	辦理天數
黎耀文	1140509858	屏府教學字第1145235332號 屏東縣政府	114/12/30	115/01/08	115/01/08	0	0	2	補校	7.5

共計： 1 筆

主旨

為薦送「115年教育部生命教育特色學校及績優人員遴選表揚實施計畫」評選，本府辦理縣內初選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承辦人：\_\_\_\_\_ 承辦單位主管：\_\_\_\_\_

#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 逾期未辦畢公文清單

報表編號：ODR242L1

製表人員：蔡燕妮

頁次：6/6

承辦單位：學務處

日期：115/01/12 9:08

承辦人	公文文號	來文字號	收(創)文日	原期限辦日期	限辦日期	展期數	稽催數	逾期天數	目前所在位置	辦理天數
	上級機關收文號	來文機關	主旨							
林宥惠	1140509903	屏府勞動青字第1145241698號	114/12/31	115/01/02	0	0	6	學務處		6.5
徐沛陽	1140509784	屏東縣政府 屏府教體字第1148005658號	114/12/26	115/01/06	0	0	4	人事室		9.5
徐沛陽	1140509835	屏東縣政府 屏府教體字第1148005864號	114/12/30	115/01/08	0	0	2	人事室		7.5
徐沛陽	1140509852	屏東縣政府 屏府教體字第1148005649號	114/12/30	115/01/08	0	0	2	人事室		7.5

共計：4 筆

承辦人：\_\_\_\_\_

承辦單位主管：\_\_\_\_\_

屏東縣立東港高中114學年度第2學期全校行事簡曆

111年XX月XX日校務會議通過

月份	週別	星期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二月	1	8	9	10	※11 開學日	12	13	14	◎01/02-01/23 圖-小論文、閱讀心得報名 ◎02/10 成大論筋 ※02/11 開學日(02/11-02/13課程平移至01/21-01/23上課) ◎02/16-02/20 春節假期 環境教育宣導週 ◎02/23-02/26 圖-閱讀心得收件(高一交給國文老師、高二高三交件至圖書館) ◎02/23 發會考報名表(學生及家長都要簽名)、高中藝才班報名;公告繁星校排前50%之同學名單;輔-餐旅(專)、設計(專)、食品(抽)、家政(抽)職群開始上課;特教適性輔導安置網路報名作業(~03/03);圖-閱讀心得校內初評 (~03/04) ◎02/24 導師會報(07:35);教-高三第一次分科測驗模擬考;收會考報名表;高中跑選加退選作業開始(12:30);輔-高二大學參訪行前說明會(12:35·活動中心) ◎02/25 教-學測成績公告;學-高二拍攝證件照;高中班週會;圖-高一自主學習(1)(第3節);輔-繁星說明會(第3節) ◎02/26 學-七年級網路數位性平宣導;圖-高一自主學習(2)(第2節);114學年度適性入學宣導學生場(第4節)(暫定);輔-警校返校說明會(12:35);圖-圖書館委員會(12:35 遠距教室) ◎02/28-03/02 115年屏東縣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游泳、羽球、桌球、排球、木球)
	2	15	●16 除夕	●17 春節	18	19	20	21	健康體位宣導週 ◎03/02-03/04 輔-高二大學參訪 ◎03/02-03/06 輔-8年級生涯與興趣測驗(輔導活動課實施);圖-小論文格式勘誤;圖-第十四屆承襲文學獎徵稿開始(03/02-04/30)
	3	22	23	24	25	26	27 補假	●28 和平 紀念日	◎03/02 第一次繁星線上預填;高二班際排球賽-1(3-4節) ◎03/03 教-國中九年級第三次模擬考 ◎03/03 高三開始設定個人申請入學密碼;高中跑選加退選作業截止(17:30) ◎03/04 圖-七年級晨職閱讀活動(1);閱讀積分認證開始;第一次繁星實體預填;圖-與大專共好-高一自主學習講座(第3-4節·地點:活動中心);高中跑選加退選公告 ◎03/05-03/09 圖-閱讀心得修正上傳 ◎03/05 圖-高一自主學習(3)(第2節);學--健康體位暨健康飲食宣導(七年級·第3節);學--交通安全宣導(七年級·第4節);學-畢冊編輯課程2中午12:30;會考報名(集體報名送件);高中跑選正式上課 ◎03/06-03/08 115年屏東縣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田徑、跆拳道、足球、溜冰...等) ◎03/06 朝會;繁星正式撕榜;輔-輔導工作委員會(12:30) ◎03/09-03/12 圖-小論文修正上傳 ◎03/09-03/13 輔-7年級中學生個人特質量測測驗(輔導活動課實施) ◎03/09 高二班際排球賽-2(3-4節);繁星委員會(12:35) ◎03/10 輔-國中技藝競賽;圖-閱讀心得投稿截止日;教-114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03/11 圖-七年級晨職閱讀活動(2);學-高中社團1;輔-申請入學說明會(3-4節)、國中技藝競賽、輔-115學年度技藝教育錄取說明會(19:00-19:30)(暫定);繁星結果正式報名、高三申請入學學校內報名 ◎03/12 圖-高一自主學習(4)(第2節);學-國中社團1 ◎03/13 環境整理(07:45-08:05);圖-小論文投稿截止日 菸檜防制宣導週 ◎03/15 地方學-鎮海宮&後寮溪導覽活動;高中實驗班假日課程開始 ◎03/16 高二班際排球賽-3(3-4節) ◎03/17 期初課程(12:35·萬群樓1F) ◎03/18 圖-七年級晨職閱讀活動(3);1-7類學群公告繁星錄取結果(第八類第一階段)·教-高中部英文週考(第三節);高中模範生選舉(暫定第3或第4節);輔-高三學習歷程自述與綜整心得講座(3-4節·活動中心) ◎03/19 圖-高一自主學習(5)(第2節);國中模範生選舉(第3節);學--菸檜防制宣導(八年級·第4節) ◎03/20 輔-親師座談會(17:30-21:00)、114學年度適性入學宣導(家長、教師場次於親師座談會進行)
三月	4	1	2	3	4	5	6	7	◎03/23-04/10 屏東區免試入學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 ◎03/24 教-高中部第一次段考、高三申請入學集體報名 ◎03/25-03/26 教-高中部、國中第一次段考 ◎03/27 朝會 ◎03/23-04/10 屏東區免試入學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 ◎03/30-04/02 圖-七年級閱讀筆記抽查(1) ◎03/30 高二班際排球賽-4(3-4節);學--HPV疫苗施打(八年級·演講廳5-7節) ◎03/31 四技及普大第一階段申請入學放榜 ◎04/01-04/02 學-校慶系列活動 ◎04/02 一段成績輸入截止 ◎04/03-04/05 蘭嶼探學 健康視力宣導週 ◎03/23-04/10 屏東區免試入學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 ◎04/07-04/17 輔-高二學系探索量表施測週 ◎04/08 圖-七年級晨職閱讀活動(4);學-高中社團2 教-115學年教科書選書開始(04/08~05/08) ◎04/09 教-高三第二次分科測驗模擬考;圖-高一自主學習(6)(第2節);學-國中社團2 ◎04/10 作業抽查1國中(自然)、高中(物理、化學);發會考准考證;申請變更就學區校內說明會(12:35萬群樓1F) ◎04/11 教-115學年度藝才班新生甄選(暫定);輔-特教適性輔導安置能力評估作業;圖-地方學-繪本說書人培訓課程 登革熱防治宣導週 ◎04/07-04/17 輔-高二學系探索量表施測週 ◎04/12 圖-地方學-繪本說書人培訓課程 ☆04/13-04/14 教-高三期末考;高、國中校內語文競賽 ◎04/14 發免試入學積分表(學生及家長都要簽名) ◎04/15 圖-七年級晨職閱讀活動(5);教-高中部數學週考(預);高中學生會正副會長投票(第3或第4節);輔-二階面試輔導講座(3-4節);收免試入學積分表、高三期末考成績輸入截止 ◎04/16 圖-高一自主學習(7)(第2節);學-國中社團3;大說巡迴展演活動(七八年級·6-7節);圖-閱讀心得得獎名單公布 ◎04/17 國、高中作業抽查2(英文);環境整理(07:45-08:05);高中部與校長有約(12:30·暫定);申請五專免免&優免&聯免校內說明會(12:35萬群樓1F);教-公布高三補考名單 ◎04/18-04/23 115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嘉義)
	5	8	9	10	11	12	13	14	健康促進宣導週 ◎04/18-04/23 115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嘉義) ◎04/20 高、國中校內語文競賽;免試入學採計積分截止 ◎04/21-04/22 教-國中九年級第四次模擬考 ◎04/21 教-高三學期補考 ◎04/22 圖-七年級晨職閱讀活動(6);學-高中社團3 ◎04/23 圖-高一自主學習(8)(第2節);學-國中社團4;免試入學積分(集體報名送件);變更就學區統一線上報名(12:35萬群樓3F)及領取報名表(下午聽候廣播) ◎04/24 國、高中作業抽查3(數學);變更就學區報名收件(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6	15	16	17	18	19	20	21	◎04/23 國、高中作業抽查3(數學);變更就學區報名收件(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四月	7	22	23	*24	*25	*26	27	28	◎04/23 國、高中作業抽查3(數學);變更就學區報名收件(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8	29	30	31					◎04/23 國、高中作業抽查3(數學);變更就學區報名收件(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9	●5 清明節	6 補假	7	8	9	10	11	◎04/23 國、高中作業抽查3(數學);變更就學區報名收件(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10	12	☆13	☆14	15	16	17	18	◎04/23 國、高中作業抽查3(數學);變更就學區報名收件(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11	19	20	21	22	23	24	25	◎04/23 國、高中作業抽查3(數學);變更就學區報名收件(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附件 N



# 校內 LED 電子看板託播規範報告

附件三

## 【報告】校內 LED 電子看板啟用與素材託播規範說明

報告單位：教務處

### 一、設備概況與硬體規格

本校校門口 LED 電子看板已正式啟用，為確保畫面顯示清晰、不拉伸變形，請各處室務必遵守以下規格：

- 螢幕解析度：1600 x 320 像素 (Pixels)
- 檔案格式：統一為 JPG 檔，影片為 MP4 檔
- 挑選清晰、高解析度的照片及影片
- 若希望照片上有特殊的藝術字體、標語或排版，請老師先行於圖片中完成編輯後再行送件

### 二、投稿尺寸建議表

螢幕高度固定為 320 px，請依據版型需求準備對應寬度的圖片：

版型名稱	畫面配置	建議尺寸 (寬 x 高)	適用情境建議
單張滿版	一頁 1 張	1600 x 320 px	全景照片、校景、自製海報。
二分格	一頁 2 張	800 x 320 px	大型活動公告。
三分格	一頁 3 張	533 x 320 px	一般活動紀錄、合照。
四分格	一頁 4 張	400 x 320 px	獎狀、個人榮譽榜、大頭照。
自訂格式(圖文搭配)	自訂分配	寬度自訂 x 320 px	圖片寬 + 文字框寬 = 1600

#### 💡 提醒：

首選建議：優先使用 Canva 設定「1600x320 px」自訂尺寸進行設計，以確保圖文比例最精準美觀。

快速工具：如僅需快速調整現有照片尺寸，可利用 BulkResizePhotos 線上工具，選擇「影像尺寸」輸入寬度與高度（如 400x320），可快速產出符合上述像素的照片。

### 三、 會議討論事項 (管理辦法草案)

#### 1. 播放總量與處室配額管制

- 全校總量管制：每一面靜態素材預設播放時間為 10 秒(影片 20 秒)，為確保輪播效率(避免循環過長導致單一資訊曝光率過低)，全校總播放面數擬控制在 15 面以內。

#### 2. 下架與更新機制 (刊登週期管理)

- 最短刊登時間：建議為一週。以避免因更換頻率過高增加行政作業負擔，並確保資訊有基本的曝光量。
- 最長刊登時間：四週 (暫定)
  - 說明：考量視覺新鮮度，固定畫面播放超過四週後，師生易產生視覺疲勞(看板化效應)，導致資訊傳達率大幅下降。透過定期更換素材，能有效吸引師生目光，確保看板之宣傳功能。
  - 例外處理：若為具時效性之活動照片，建議活動結束次日即強制下架；若為長期宣導需求，建議每四週更換一次照片素材。

#### 3. 優先權順序機制 (塞車處理原則)

當全校投稿總量超過 15 面 上限時，擬訂立下列順序作為調度依據：

- 第一順位：緊急/政令公告。(如：防災演練、臨時停課、重大校級活動通知)
- 第二順位：學生榮譽與活動紀錄。(如：優良成績榜、比賽獲獎、大型活動照片紀錄)
- 第三順位：具時效性之活動宣傳。(如：本週舉辦之講座、活動報名截止提醒)

### 四、 投稿信件與檔案命名規範

【LED 託播申請手續】Email 填寫說明如下：

- 收件人：教務處 慈鴻助理 <teach22@mail.dghs.ptc.edu.tw>
- 信件主旨：【LED 託播申請】(單位名稱)-(公告名稱)-(總面數)

#### 1. 附件圖檔命名規則

請務必依「第幾面」及「由左至右」順序命名檔案，格式統一為 JPG：

- 單張圖：第 1 面.jpg
- 多張圖：第 2 面-1.jpg、第 2 面-2.jpg、第 2 面-3.jpg (由左至右順序)
- 圖文配：第 3 面-圖(置左).jpg

#### 2. 託播申請資料表 (請複製並貼於信件本文填寫)

【LED 託播申請資料表】

- 申請單位： \_\_\_\_\_
- 上架總面數： 共 \_\_\_\_\_ 面
- 播放起訖日期： \_\_\_\_\_ 至 \_\_\_\_\_
- **【各面版型詳細設定】**

註：若選擇「自訂格式」，請務必自行輸入圖片寬度，剩餘空間為文字框。

面次	版型選擇 (請保留一項)	圖片寬度 (自訂者填)	文字框內容 / 備註
第 1 面	滿版 / 二分 / 三分 / 四分 / 自訂	_____ px	
第 2 面	滿版 / 二分 / 三分 / 四分 / 自訂	_____ px	
第 3 面	滿版 / 二分 / 三分 / 四分 / 自訂	_____ px	

# 東港高中 114 學年度校慶系列活動(草案)

一、宗旨:為慶祝本校校慶，並營造活潑多元的校園學習氛圍，特別規劃本次校慶系列活動。透過趣味競賽、大隊接力、才藝競賽及歌唱比賽等多元活動內容，促進學生身心健康發展，培養團隊合作精神與運動家精神，並提供學生展現自我、發揮創意與才華的舞台。

二、活動日期:115 年 04 月 01-02 日(週三下午、週四全天)

三、主辦單位:東港高中學務處

四、協辦單位:東港高中各處室、全體教職員工

五、參加單位:各年級各班學生

六、活動地點:本校操場、活動中心

七、競賽組別:高中部、國中部

八、競賽項目:1. 大隊接力

2. 蜈蚣競走

3. 趣味競賽:翻山越嶺、時來運轉、陸上行舟

4. 才藝表演

九、獎勵辦法:

1. 大隊接力:1600M→男 8 人、女 8 人 共 16 人。

高中部全年級取 8 名

國中部各年級取 6 名

體育班國、高中共取 3 名

採計時決賽第一名至第三名頒發獎牌及錦旗，第四名至第八名頒發錦旗。

2. 趣味競賽總錦標:依蜈蚣競走、翻山越嶺、時來運轉、陸上行舟四項目競賽積分統計，國中部各年級前六名，各項目按 7、5、4、3、2、1 計分；高中部全年級前八名，各項目按 9、7、6、5、4、3、2、1 計分。

\*\*\*第一名至第八名獲獎班級階頒發錦旗加獎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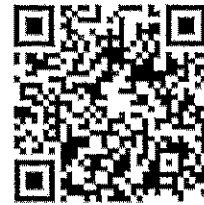
## 趣味競賽規則:

### 1. 競賽名稱：翻山越嶺

道具設備：排球

競賽時間：約 3-4 分鐘

翻山越嶺示範影片→



**競賽規則**：各班級 16 位人員依照身高一字型排列及推派 2 位檢球員，實際參賽人員則為 16 位，雙手、手臂採平行姿勢與頭部平行（低頭身體採約 45 度），球放置於手臂上後滾動傳送至最後一位，如球落地時需從「落地者」開始再出發，計時賽制。以最後一位持球後，「回到第一位前」位置做為成績計算。

違規狀態：球落地後其協助人員，未依照規定從原落地者開始之行為時，則屬違規之狀態；雙手蓄意觸摸（手持）時，亦屬違規行為，單次違規（人）以 +3 秒/人計算於單項成績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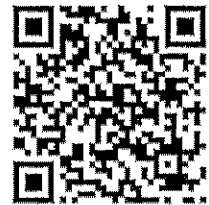
參考影片：<https://youtu.be/hEiUFRryI4Y?si=0EYjC0v6pRfAF4J1>（台中成大校友會）

### 2. 競賽名稱：時來運轉

道具設備：時來運轉帆布袋、旗幟桿

競賽時間：約 8-10 分鐘

時來運轉示範影片→



競賽距離：15 公尺來回

**競賽規則**：6 人為一組（以每場 18 位競賽人員，共計分為三組接力），採取 15 公尺「來回方式」接力賽進行，所有人雙手必須接觸、轉動帆布兩側，同時雙腳亦需踩在帆布上前進。以最後一組「最後一位」通過旗幟桿做為終點線之時間計算。

違規狀態：競賽時如有任何一隊員，如有手（未接觸帆布）放下或腳（未踩踏帆布上）蓄意未依照規定時，違者單次（人）以 +3 秒/人計算於單項成績內；如有任何人員蓄意脫離帆布外，三秒內未進入時，則該隊不計算成績。

參考影片：<https://youtu.be/KPIWPPyXqSs>（雲林縣政府趣味競賽）

### 3. 競賽名稱：陸上行舟

道具設備：充氣毛毛蟲、旗幟桿

競賽時間：約 2-3 分鐘

陸上行舟示範影片→



競賽距離：15 公尺來回

**競賽規則**：每隻毛毛蟲需以六人為一組（以每場 18 位競賽人員，共計分為三組接力），競賽間每人雙手須緊握把手，將毛毛蟲提起後前進來回，每隻毛毛蟲均需經過兩次折返點（折返點、原出發點），如身體離開毛毛蟲時全隊需立即停止，必須等待人員就位後方可繼續前進，如有違例裁判發現則判定失格，每組人員返回後需將毛毛蟲放齊（原競賽前狀態），方可交由下一組繼續完成此項競賽，採計時方式決定勝負名次。以最後一組將毛毛蟲回到起點後「全體放置於地面」做為成績計算。

違規罰則：以下案例均屬違規，每次將以「+3」秒併入時間計算。

※雙手未抓住握把

※身體未坐於毛毛蟲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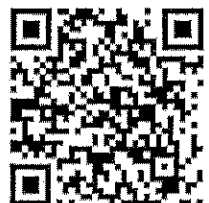
※毛毛蟲未放正後下一組人員則立即就位

參考影片：<https://youtu.be/ncbk7C2oFnI?si=kQGIaZiZLgKqWAG1>（路竹高中）

### 4. 競賽名稱：蜈蚣競走

道具設備：六人制彈性帶（魔鬼氈）

蜈蚣競走示範影片→



競賽規則：每隊 5 (6) 人為一組 (以每場 18 位競賽人員，共計分為三組接力)，每位參賽人員雙腳需綁在魔鬼氈內，採取 15 公尺來回接力賽進行，除第一位外，每位選手雙手放置前一位肩膀上前進與來回。行進間如有魔鬼氈脫離腳時，裁判則立即告知全體停止，需將魔鬼氈固定後方可繼續前進，該競賽時僅可以『競走、快走』姿態前進，「不可」以跑步方式來回。以「最後一位」通過旗幟桿做為成績計算。

違規狀態：競賽時如有任何一隊員，手未依照規定時脫離前者肩膀時，違者單次 (人) 以 +3 秒/人計算於單項成績內；如採取跑步方式前進時，則該隊不計算成績。

參考影片：[https://youtu.be/4M9cTQzAjDk?si=Wcq\\_IDdmsfhEkYx6](https://youtu.be/4M9cTQzAjDk?si=Wcq_IDdmsfhEkYx6) (尊博科技)

【第一天】 115 年 4 月 1 日 下午 13:20

時間	高.國中部	場地
13:20 至 15:50	a. 大隊接力 b. 蜈蚣競走	操場
15:50 至 16:10	打掃時間	各班掃地區域
16:10	放學	

【第二天】 115 年 4 月 2 日 輪站規劃時間表

時間	高中部	國中部
08:30 至 12:00	開幕式暨才藝表演競賽 場地:活動中心	趣味競賽 翻山越嶺、時來運轉、陸上行舟 場地:操場
12:00 至 13:20	午膳 午休時間	
13:20 至 15:40	趣味競賽 翻山越嶺、時來運轉、陸上行舟 場地:操場	才藝表演競賽????? 場地:活動中心
15:40 至 16:10	大掃除時間	

# 東港高中 114 學年度校慶系列活動-趣味競賽報名表

班級：\_\_\_\_\_ 體育股長：\_\_\_\_\_ 領隊：\_\_\_\_\_ 指導老師：\_\_\_\_\_

一、翻山越嶺(16 位參賽者+2 位撿球員共 18 人)					
				撿球員	撿球員
二、時來運轉(18 位參賽者，每組 6 人，分為 3 組接力)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三、陸上行舟(18 位參賽者，每組 6 人，分為 3 組接力)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四、蜈蚣競走(18 位參賽者，每組 6 人，分為 3 組接力)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 東港高中 114 學年度校慶系列活動-大隊接力報名表

班級：\_\_\_\_\_ 體育股長：\_\_\_\_\_ 領隊：\_\_\_\_\_ 指導老師：\_\_\_\_\_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margin-bottom: 5px;">大隊接力</div> <p style="margin: 5px 0;">男 8 人</p> <p style="margin: 5px 0;">女 8 人</p>					

導師簽名：\_\_\_\_\_

屏東縣 114 學年度第二屆 PT Mini TED Talks 英語表達力發表會  
【流程及工作表】

115 年 01 月 12 日 (一) 草案

◆ 活動日期: 115 年 1 月 24 日 (六)  
◆ 參賽隊伍: 共 20 組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備註
08:00-09:00 (60 分鐘)	準備工作		> 1/23(五)準備工作由圖書館負責 1. 先將萬群一樓、三樓演講廳場地、中走廊廁所環境整理好 (請衛生組及訂掃班級協助) 2. 貼廁所及訂掃場地指引標誌 (由圖書館負責) 3. 將活動布條、海報、礦泉水 1 箱、夾式麥克風 1 組、計時器、備用電池、按鈴 1 個、簡報筆 2 支、帶到三樓、萬群一樓。 4. (由圖書館負責) 請建均協助在萬群一樓設定一台印表機。
08:30-09:00 (30 分鐘)	評審會議	校長室	> 1/24(六)由貞吟秘書準備評審會議場地(咖啡、茶點、簽到表、會議資料)
09:00-09:40 (40 分鐘)	參賽隊伍報到	中走廊	> 上午 08:30 學務處 1 人、志工 6 人引導參賽隊伍前往萬群一樓報到。
09:40-09:55 (15 分鐘)	開幕式 1. 唐郁舟科長致詞 2. 介紹長官、來賓及評審 3. 活動規則說明 4. 電腦抽籤 5. 開幕式結束	校長室 (自強樓二樓) 萬群樓一樓	> 頒發評審證書(課督會帶證書、領據過來) > 請各隊參賽人員在報到單上簽名, 並確認電腦中 PPT 檔案是否正確
09:55-10:45 (50 分鐘)	上半场發表 > 場地一: 編號 1-1-1-5 1-1 09:55-10:05 1-2 10:05-10:15 1-3 10:15-10:25 1-4 10:25-10:35 1-5 10:35-10:45	萬群樓一樓	> 司儀: 宣雅、Karen > 抽籤: 銘芷 > 銘芷使用電腦抽籤, 再將抽籤順序及評分表印出(各場地評分表一式 3 張)
10:45-11:00 (15 分鐘)	中場休息	萬群一樓	
11:00-11:50 (50 分鐘)	下半场發表 > 場地一: 編號 1-6-1-9 1-6 11:00-11:10 1-7 11:10-11:20 1-8 11:20-11:30 1-9 11:30-11:40 1-10 11:40-11:50	萬群一樓	> 場地二: 編號 2-6-2-8 2-6 11:00-11:10 2-7 11:10-11:20 2-8 11:20-11:30 2-9 11:30-11:40 2-10 11:40-11:50
11:50-12:00 (10 分鐘)	中場休息、評審討論	萬群一樓	
12:00-12:20 (20 分鐘)	評審講評暨頒獎	萬群一樓	
12:20-12:30 (10 分鐘)	大合照	萬群一樓	
12:30~	活動結束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備註
09:55-10:45	> 場地二: 編號 2-1-2-5 2-1 09:55-10:05 2-2 10:05-10:15 2-3 10:15-10:25 2-4 10:25-10:35 2-5 10:35-10:45	場地二: 實踐三樓演講廳	場地二工作人員: *教師: 銘芷、淑華、李優、教務處 2 人 *拍照: 志工 2 人 *攝影: 志工 1 人 *計時: 志工 1 人 *按鈴: 志工 1 人 *播放簡報: 志工 1 人 *叫號麥克風: 志工 1 人 *夾麥同學至準備區上台: 引導 2 人
10:45-11:00 (15 分鐘)	中場休息		
11:00-11:50 (50 分鐘)	> 場地一: 編號 1-6-1-9 1-6 11:00-11:10 1-7 11:10-11:20 1-8 11:20-11:30 1-9 11:30-11:40 1-10 11:40-11:50	場地一: 萬群一樓	場地一工作人員: *教師: 欣怡、宗翰、教務處 2 人、大 同高中教師 1 人 *拍照: 志工 2 人 *攝影: 志工 1 人 *計時: 志工 1 人 *按鈴: 志工 1 人 *播放簡報: 志工 1 人 *叫號麥克風: 志工 1 人 *夾麥同學至準備區上台: 引導 2 人
11:50-12:00 (10 分鐘)	中場休息、評審討論	萬群一樓	發表結束後 *請將參賽者全部帶下來萬群一樓。 *請志工協助將三樓演講廳場地復原, 並將器材帶至萬群一樓 > 銘芷核算成績、列印 > 欣怡拿成績表給評審確認簽名。 > 便當 12 點會送過來(宗翰付現、拿收據)
12:00-12:20 (20 分鐘)	評審講評暨頒獎	萬群一樓	> 志工 2 人協助遞獎項手板給獲獎隊伍拍照
12:20-12:30 (10 分鐘)	大合照	萬群一樓	
12:30~	活動結束		場地整理及復原

附件 4

# 東港高中學生社團活動課程補充規定(高中部)

壹、依據：臺教國署學字第 1120015057A 號令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社團活動課程實施要點及高中職課程標準之規定及發展學校社團活動實施方案。

貳、宗旨：

- 一、為加強學生生活教育，充實休閒生活，提倡正當娛樂，訓練學生自治能力，以落實民主法治教育。
- 二、增進學生身心健康，及德智體群美五育之均衡發展，激發學生潛能，試探學生性向特訂定本實施計畫。

參、活動時間：

- 一、固定時間：係依學校排定課表時間全校統一實施社團活動。
- 二、課餘時間：各社團得視需要自行利用課餘時間實施。

肆、參加對象：本校全體師生。

伍、社團種類：以學生興趣發展為主，打破班級界線為原則，並依學習性質之不同分為下類別：

- 一、學術性社團：研究學術目的而成立之社團。
- 二、藝術性社團：培養文化氣息、陶冶性情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
- 三、技能性社團：培養多元技能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
- 四、服務性社團：服務人群、造福社區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
- 五、康樂性社團：提倡正當休閒康樂活動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
- 六、體能性社團：鼓勵正當體育活動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

陸、社團之組織：

- 一、學校規劃學校或學生建議學校成立之社團，其成員不受班級、年級之限制；社團總數以學校核定總班級數之1.2倍至1.5倍為原則。
- 二、學務處設學生社團審議小組，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學務主任擔任副主任委員、學生活動組長擔任執行秘書，其餘委員含行政代表、教師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由校長聘任之，聘期一年，審議學生社團之成立、解散、經營、管理、經費、獎懲、社團指導教師聘任資格及其他重要事項等相關事宜，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開會應有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同數時由主席裁決。

柒、社團之成立及解散：

一、成立：

- 1. 由欲創社者填寫『東港高中學生社團(組織)成立申請書』，找好指導老師並擬定社團組織章程及社團課程發展計畫，且須有 15 人以上連署發起，備妥所有資料後繳至學生活動組，再由活動組轉陳學務主任、校長，確認核准後再予以成立。新創社團幹部即為新創社團該學期之當然社員，其餘社團名額開放轉社申請。
- 2. 每學年度新創社團之申請期限為上學年度六月底前申請完畢。

二、解散：

- (一) 各社團未依本校校規或學生社團活動實施規範辦理，情況輕微者經學務處書面警告限期仍未改善者。
- (二) 各社團嚴重違反校規或學生社團活動實施計劃時。
- (三) 於社團評鑑辦法評比結果獲丁等成績者。
- (四) 社團經營不善，經轉社後人數未滿 10 人時，予以解散。
- (五) 以上各項經由學務處陳報 校長核定是否解散。
- (六) 解散之處置：
  - 1. 於一學年內不得再提出申請成立同樣之社團。
  - 2. 該社之財產統由學務處代為處理。
  - 3. 該社社員應於核定解散日期起十四日內完成轉社手續，由學生活動組協助轉社。

捌、社員招收：

一、社團人數限制：每一社團23人為原則，另依性質及活動空間得另訂定各社最高人數限制。

二、社員招生活動：

(一) 每學年度新生訓練時，由學生活動組協助學生會規畫招生活動，進行社團招生表演活動。

(二) 欲參與動態表演之社團，調查確認後安排表演時間；靜態展現為每個社團皆須呈現。

三、社團選填：

(一) 甄選：各社團如需事先辦理社團成員甄選，請於新生訓練前告知學生活動組，並於社團招生時說明，開學後一週內完成甄選，並將結果告知學生活動組綁定名單。

(二) 分發：每學年度第一學期新生訓練社團招生後，新生上網填報社團志願，由電腦系統依學生所填志願序分發參加一個社團。

(三) 公告：學生活動組彙整後，將公佈選社結果至各班公告張貼，並給予各社團社長名冊。公佈後一週內，接受同學之申請複查。

四、轉社：

(一) 學生於每學期最後一次社團結束後，得依興趣申請轉社，並至學生活動組填寫轉社申請單，逾期不受理。

(二) 轉社時間：高一上、下學期末及高二上學期末。

玖、社團之組織及職掌：

一、指導老師：

(一) 每一社團應設指導老師乙名，由學務處就本校具有專長及熱忱之教職員工遴選陳報校長聘任之，任期一學年，並核發聘書。如校內教師無專長教師可進行專業指導，方可外聘專業教師，並依規定給予鐘點費。聘任資格須符合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社團活動課程實施要點中相關規定。

(二) 指導老師負責指導社團之一切活動，包括社團之組織、計畫、執行及評量工作並作為學務處與社團溝通之橋樑。

(三) 指導老師應於每次社團活動到場指導，並負責點名及秩序維持。

(四) 指導老師應指導社團幹部擬訂社團活動計畫，每學期於社團開課前繳交教學進度表於學生活動組備查，並指導社團執行社團活動。

(五) 指導老師得指導社團幹部完成社團評鑑及配合學生會活動、校慶、社團成果發表、校外比賽等編定課程計畫。

(六)

二、社長幹部：

(一) 社長：每一社團應選社長一名，得由社團指導老師指定，或由社員共同推選之。在指導老師指導下綜理社團一切事務，並對外代表該社團，任期為一學年。

(二) 文書組：負責謄寫社團紀錄簿，保管社團一切文書資料，社團各項活動紀錄工作。

(三) 總務組：負責社團經費之收支及帳目管理，物品之購買、借用及管理。

(四) 其他職位幹部由各社團視需求報准後增設之，如副社長、美宣組、器材組、活動組...等。

(五) 社團幹部交接時，原幹部應備妥該社之財務帳冊、器材設備清冊及相關資料移交新幹部。

拾、活動場地：

一、由學務處統一規劃各班教室及各公共活動場所於社團活動時間開放使用。學校如有外借情形，應由外借單位於社團活動一週前通知學務處，以便通知該社團變更活動場地。

二、各社團於固定社團時間內活動場地應以校內為原則，如有特殊狀況需至校外，請事先向學生活動組提出申請。

三、各社團如需變更活動場地，應先行洽學務處及相關單位，並於活動一週前向學務處報備。

四、各社團如需於課後時間借用活動教室或場地，請於一週前向學生活動組提出場地申請後，向各活動教室或場地所屬處室自行申請借用，申請完畢後方可借用。

拾壹、活動設備：

- 一、社團活動所需個人裝備應由社員自行準備。
- 二、消耗性物品由各社團自行籌措購置使用。
- 三、固定性及長期性使用之設備，非由社團能力所能購置者，由社團向學務處提出申請，學務處視經費許可狀況，逐年編列預算購置。
- 四、如需於非社團課時間借用學生活動組所屬器材，依管理器材借用辦法向學生活動組登記借用。
- 五、各社團申請購置之設備或學校撥借之器材應確實列入財產清冊，依規定保管及移交。器材之報廢需經報廢法定手續，不可任意丟棄。各社團負責保管之財產若有遺失或損害，依校規議處並應負責賠償。

#### 拾貳、活動經費：

- 一、社團活動指導老師鐘點費由學校在人事費項下編列。
- 二、長期性固定設備由學務處逐年編列預算購置。
- 三、各社團可視情況需要酌收社費供社團運用。各社團向外界招商或募款須經學務處核可，不可任意尋求校外機構或團體之補助，若有違反者依規定懲處。
- 四、各社團如有收取社費之需要，須製作社團經費收支簿，確實登記各項收支，於每學期向社團成員公布。
- 五、由學生活動組於每學期末例行檢查各社團經費運作狀況。

#### 拾參、社團活動及規範：

- 一、經核准成立之社團，始准予展開社團活動。
- 二、各社團應於學期初一週內繳交該學期社團活動行事曆，並徵得指導老師認可後交至學生活動組備查。
- 三、各社團對學校委辦事項，應協助辦理之。
- 四、社團上課規範：
  - (一)學校統一排課之社團活動時間，為正式課程之一部份，全校學生均須依分配之社團參與活動，否則登記為曠課，各社團應妥善利用此一時間進行活動。
  - (二)社團活動結束，應當天填妥活動紀錄簿，經由文書及指導老師簽章後，繳回學務處。
  - (三)各社團以校內活動為原則，若欲到校外活動需向學務處申請，核准後完成請假程序方得參加。
  - (四)各社團應定期更新其社團公佈欄。
  - (五)各社團所訂之章則，公約以及繪製之海報，出版之刊物均不得與校規抵觸，並不得違背教育宗旨。
  - (六)社團活動時間使用上課場地，須於使用後回復原貌，保持整齊清潔。
  - (七)社團活動組定期召開社團幹部會議，商討各社團需要，並溝通各社團之聯繫。

#### 五、非社團上課時間規範：

- (一)各社團活動應以不耽誤正課為原則，非經事先請准公假，不得利用上課時間從事活動。
- (二)社團公假之申請，按照本校相關之公假規定。
- (三)午休視同課間，社團活動亦需依規定提出申請。
- (四)社團欲於平日課後練習，於學期初提出申請，並檢附留校練習同學名冊，及例行練習家長同意書。

#### 六、社團參與或辦理大型活動：

- (一)社團舉辦之活動應符合該社團宗旨。
- (二)各社團舉辦大型活動或跨社團活動時，應檢附活動實施企畫書向學務處提出申請，經核准後始得實施，並由學校視社團活動性質及實際需要，派員出席或輔導參與活動。
- (三)辦理校外活動或任何可能具危險性之活動，須於活動前辦理保險事宜。併檢附保險名冊及家長同意書於社團活動企劃書。
- (四)學生社團借用場地舉辦活動，應注意保持清潔；借用器材，應妥善保管及愛護，並依規定時間內歸還；水電能源之使用務求節約。
- (五)學生社團借用之物品器材及場地公共設施如有損壞或遺失者，應於一週內自行賠償，

逾期並議處。

(六) 於活動後一週內，須製作活動記錄，交至學生活動組備查活動執行狀況。

(七) 各社團應配合學校活動提供各項表演節目，並儘量提高學生才藝以代表學校參加各項對外比賽。

(八) 申請辦法依規定辦理。

拾肆、獎勵及輔導：

一、社團由學務處對其社長、副社長及幹部酌情給予獎勵。

二、若於學期間幹部未盡其責任，指導教師有權取消其獎勵資格

三、其餘相關獎懲規定，依「東港高中社團評鑑辦法」辦理。

拾伍、本補充規定訂定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